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2025 第 1 次会议议案 08 号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等规定，现就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披露如下：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聘请黑龙江华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通合伙）对本行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经营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审计报告结果及本行经营管理情况，形成《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一、重要提示

（一）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鸭山农商银行”）董事会、监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二）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由黑龙江华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双鸭山农商银行董事会全体董事、行长、副行长和计划财务部、风险合规部负责人保证，年度信息披露报告中数据的真实、完整。

（四）基本情况

1. 法定中文名称

中文全称：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双鸭山农商银行

英文全称：Shuangyashan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2. 法定代表人

李庆荣

3. 注册及办公地址

地址：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五马路 53 号

邮政编码：155100

4. 其他有关资料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23050074968685XU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2050H323050001

5. 业务范围

吸收本外币公众存款；发放本外币短期、中期和长期

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6.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黑龙江华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2023			2024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5976		5976	3851		385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人民币	28426		28426	30155		30155
存放中央银行财政性存款：						
人民币	0		0	0		0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人民币	4019		4019	1823		1823
合计	38421		38421	35829		35829

(二) 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2023	2024
----	------	------

存放境内银行同业	5000	0
存放系统内款项	17150	16987
合计	22150	16987

(三) 应收利息

项目	2023	2024
发放贷款及垫款利息	103	1206
应收债权投资利息	457	5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2522	0
应收买入返售债券利息	56	0
存放系统内款项应收利息	5	0
借出系统内款项应收利息	38	0
其他应收利息	0	0
合计	3181	1707

(四) 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3			2024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09	15.24	34	451	12.08	26
1至2年	436	13.05	29	469	12.56	28
2至3年	236	7.07	15	436	11.67	26
3年以上	2,159	64.64	142	2379	63.69	140
合计	3,340	100	220	3735	100	220

(五)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目	2023	2024
----	------	------

个人贷款和垫款：	112,593	119,007.58
农户贷款	32,842	373,64.41
非农个人贷款	79,751	81,643.17
个人信用卡透支	0	
其他	0	
企业贷款和垫款：	175,359	183,597.82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	0	
涉农企业贷款	129,117	106,154.22
非涉农企业贷款	46,242	77,443.60
商务卡透支	0	
其他	0	
贷款和垫款总额	287,952	302,605.40
减：贷款损失准备	14,854	22,350.29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73,098	280,255.11

2. 发放贷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行业分类	2023		2024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农、林、牧、渔业	38,919	13.52	71,705.77	23.70%
采矿业	10,376	3.60	6,842.50	2.26%
制造业	20,343	7.06	17,425.71	5.76%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3,162	4.57	8,034.13	2.65%
建筑业	9,251	3.21	12,477.07	4.12%
批发和零售业	67,216	23.34	110,971.50	36.6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953	4.50	14,724.10	4.87%

住宿和餐饮业	1,160	0.40	12,763.80	4.22%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0	0.00	270.00	0.09%
金融业	0	0.00	0.00	0.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70	0.34	968.00	0.32%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73	0.03	144.22	0.0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	935	0.32	1,433.00	0.47%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0	0.00	181.00	0.06%
教育	0	0.00	0.00	0.00%
卫生、社会工作	0	0.00	0.00	0.0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0	0.00	0.00	0.00%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0	0.00	0.00	0.00%
个人贷款（不含个人经营性贷款）	112,593	39.10	14,488.11	4.79%
买断式转贴现	0	0.00	30,176.48	9.97%
合计	287,952	100.00	302,605.40	100%

3. 贷款损失准备

项目	2023	2024
年初余额	14,849	14,854
本年计提	0	8,200
收回核销	5	12
本年核销	0	716
本年转入	0	0
其他变化	0	0
年末余额	14,854	22,350

4. 贷款及垫款五级分类情况

五级分类	2023		2024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正常	241481	83.86	261468.41	86.41%
关注	36731	12.76	26272.91	8.68%
次级	9722	3.37	14864.07	4.91%
可疑	18	0.01	0	0.00%
损失	0	0	0	0.00%
合计	287952	100	302,605.40	100

5. 报告期前十大单一客户贷款明细

客户名称	行业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五级分类
北大荒集团黑龙江江川农场有限公司	农林牧渔业	5,000.00	1.84%	正常
北大荒集团黑龙江五九七农场有限公司	农林牧渔业	4,700.00	1.73%	正常
佳木斯宏达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批发和零售业	4,442.00	1.63%	关注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业	4,402.00	1.62%	正常
双鸭山市牧昌牧业有限公司	农林牧渔业	4,223.94	1.55%	正常
北大荒集团黑龙江友谊农场有限公司	农林牧渔业	4,100.00	1.50%	正常
富锦香稻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	4,000.00	1.47%	正常
北大荒集团黑龙江宝山农场有限公司	农林牧渔业	4,000.00	1.47%	正常
北大荒集团黑龙江饶河农场有限公司	农林牧渔业	4,000.00	1.47%	正常
绥化市博程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批发和零售业	3,630.24	1.33%	正常
合计		42498.18		

6. 报告期前十大单一集团客户贷款明细

客户名称	行业	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五级分类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资本投资服务	7,040.00	2.58%	正常
黑龙江省供销社联合社	批发零售	6,350.00	2.33%	正常
黑龙江鸿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酒精制造	3,500.00	1.28%	正常
北京建龙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炼钢	3,400.00	1.25%	正常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业	6,885.18	2.52%	正常
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业	768.89	0.28%	正常
合计		27944.07		正常

(六)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2023	2024
国债	20018	0
金融债	0	0
企业债	0	0
同业存单	0	0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0	0
合计	20018	0

(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2023	2024	减值准备
国债	27,670	5022	0
金融债	128,559	177854	0
企业债	0	0	0

同业存单	51,642	0	0
地方政府债	0	10002	0
入股省联社	60	60	0
合计	20,7931	192938	0

(八)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3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剩余摊销 月份
经营性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0			0	
自有资产改良支出	0			0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27		27	0	
合计	27		27	0	

(九) 抵债资产

项目	2023	2024
房屋建筑物	32,275	33,579
机器设备	0	0
交通运输工具	218	218
其他	9,703	9,703
抵债资产合计	42,196	43,500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7,870	7,870
抵债资产账面价值	34,326	35,630

(十)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2023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本年计提	其他增加	本年核销	其他减少	
贷款损失准备	14854	8200	12	716	0	22,350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8,752	381				9,133
合计	23,606	8581	12	716	0	31,483

（十一）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目	2023	2024
同业存放	0	0
合计	0	0

（十二）吸收存款

1. 各项存款列示

项目	2023	2024
个人储蓄存款：	528,353	558228
其中：活期储蓄存款	91,525	79995
一年以下定期储蓄存款	11,215	12254
一年及一年以上定期储蓄存款	423,813	465979
单位存款：	45,549	39636
其中：活期存款	33,009	26515
一年以下定期存款	23	70
一年及一年以上定期存款	12,517	13051
保证金	1,680	682
其他存款	0	0
存款合计	575,582	598546

2. 保证金列示

项目	2023	202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0	0

担保公司保证金	0	0
保函保证金	0	0
贷款保证金	1,678	682
合计	1,678	682

(十三)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23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4	3,905	4,103	386
职工福利费		509	509	
社会保险费		1,122	1,122	
住房公积金		517	51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7	77	
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		217	217	
其他		255	255	
合计	584	6,602	6,800	386

(十四) 应交税费

项目	2023	2024
企业所得税	0	0
增值税	142	1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	13
教育费附加	7	10
土地使用税	5	5
印花税	5	4

房产税	38	38
其他	102	91
合计	309	353

（十五）应付利息

项目	2023	2024
应付存款利息	7,782	4,819
合计	7,782	4,819

（十六）所有者权益

项目	期初	本期增减	期末
股本	40,000	0	40,000
资本公积	3,666	0	3,666
其他综合收益	0	338	338
盈余公积	2,824	0	2,824
一般风险准备	4,211	0	4,211
未分配利润	-5,179	-9828	-15,0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522	-853	36,032

（十七）相关风险指标

项目		指标值	2023	2024
流动性风险	存贷款比	≤75%	48.01	48.02
	流动性比例	≥25%	104.07	58.18
信用风险	不良贷款率	≤5%	3.38	4.91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5%	14.81	17.52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9.87	11.63

风险迁徙	正常贷款迁徙率		10.05	5.12
	关注贷款迁徙率		0	38.54
	次级贷款迁徙率		0	0
	可疑贷款迁徙率		0	0
盈利能力	成本收入比	≤45%	115.26	146.62
	资产利润率	≥0.6%	-0.09	-1.75
	资本利润率	≥11%	-1.43	-28.88
准备金充足程度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100%	194.13	243.75
	拨备覆盖率	≥150%	152.50	150.36
资本充足程度	资本充足率	≥10.5%	7.54	6.82
	核心资本充足率	≥8.5%	6.78	5.63
杠杆情况	杠杆率	≥4%	6.61	5.41
	一级资本净额		45522	35500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688776	656642

(十八) 其他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2024
收入总额	24,905	21,346
支出总额	25,563	33,122
本年利润	-658	-11,776
净利润	-658	-11,776
资产总额	688,776	656,752
负债总额	643,255	620,720
资本净额	50,635	42,986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45,522	35,500

二级资本净额	5,113	
加权风险资产净额	671,448	630,051
其中:表内加权风险资产净额	671,448	630,051
表外加权风险资产净额	0	0
净息差	1.61	0.80
人均净收入	25	19
百元贷款收息率	4.80	4.73
人均费用额	29	27

三、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关联交易主要是授信业务关联交易。截止2024年12月末，双鸭山农商行本年关联交易金额共计3户，金额8070万元，其中重大关联交易2笔，金额7,800万元；一般关联交易1笔，金额270万元。关联交易类型为授信业务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金额及相应比例具体：关联交易金额8,070万元，占资本净额比例18.77%。其中：重大关联交易向主要股东黑龙江鸿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企业双鸭山鸿展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发放银团贷款1笔，金额3,500万元，占资本净额比例8.14%；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和穿透的原则，向关联法人双鸭山市牧昌牧业有限公司发放银团抵押贷款1笔，授信金额4,300万元，占资本净额比例10%。向一般关联交易双鸭山凌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发放稳企稳岗流动资金贷款270万元，占资本净额比例0.63%。基

层行社高管未发生授信业务，关联方不存在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情形，未签署相关协议；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执行人民银行LPR利率及政策规定范围内，不优于同类客户定价。涉及关联交易资产质量良好，对本行的正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行在处理关联交易业务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行的贷款程序 and 规定操作，符合诚信、公允原则。

四、股本变动及股权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本总额变动及结构情况

报告期内，本单位总股本总额为4亿股，本单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亿元。

（二）报告期内股权情况

1. 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本单位股东总数为354户，法人股东6户，自然人股东348户，其中：职工自然人股东239人，其他自然人股东109人。

2. 前十大股东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末持股总额	持股比例	股权状态
黑龙江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	7,200	18	正常
双鸭山市双桦洗煤有限公司	法人股	4,000	10	正常
黑龙江鸿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4,000	10	正常

黑龙江农垦优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股	1,900	4.75	正常
黑龙江周发商业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股	1,900	4.75	正常
黑龙江虎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200	3	正常
赵志华	其他自然人股	600	1.5	正常
王晓东	其他自然人股	486	1.22	正常
王佩臣	其他自然人股	360	0.9	正常
孟艳	其他自然人股	330	0.83	正常

3. 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本单位发生股权转让10笔，转让股权金额共计965万元，单笔最高转让股权金额190万元。

4. 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报告期内本单位未发生股权质押及冻结的情况。

5. 持股5%以上（含5%）的法人股东情况

持股比例在5%以上（含）的单个法人及关联企业共3户，其中：黑龙江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7,200万股，占比18%；双鸭山市双桦洗煤有限公司、黑龙江鸿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持股4,000万股，占比10%。

6. 实际控制人及控制本公司情况

2024年度期间，主要股东资质符合监管规定；履行承诺事项情况符合我行《章程》规定和有关监管要求；落实我行《章程》或协议条款情况符合相关条款规定；执行监管法规情况符合《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18年第1号）和《农村中小银行机构行政许可事项

实施办法》（中国银保监会令2019年第9号）相关规定。单一最大一户法人股东持股金额7,2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8%，无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关联方合计持股情况。单一最大一户自然人股东持股金额600万元，无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关联方合计持股情况。持股比例1%以上的股东共8户，持股总额21,686万元，其中法人股6户，持股总额20,200万元；自然人股2户，持股总额1,086万元，以上股东均无关联方、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等在我行同时持股现象，也不存在为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同时授信问题。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李庆荣	执行董事	男	1974. 01	2021. 06. 28
张国举	执行董事	男	1975. 05	2023. 11. 01
那荣彪	原执行董事	男	1974. 12	2021. 06. 28-2024. 09. 02
刘国华	原非执行董事	男	1971. 07	2021. 06. 28-2024. 12. 30
王国辉	非执行董事	男	1980. 02	2021. 06. 28
苏鑫	非执行董事	男	1991. 11	2023. 02. 21
于洪海	非执行董事	男	1971. 07	2023. 02. 21
王琦	独立董事	男	1961. 01. 05	2021. 06. 28
孔令娟	独立董事	女	1961. 06. 05	2021. 12. 14
宋俭峰	职工监事	男	1986. 04.	2021. 06. 28
王斌	外部监事	男	1970. 06. 23	2021. 06. 28

张洪明	外部监事	女	1964. 07. 21	2021. 06. 28
姜黎光	股东监事	女	1970. 05. 09	2021. 06. 28
孙永举	原副行长	男	1970. 05	2023. 01. 18-2024. 09. 02
姜坦	副行长	男	1973. 01	2023. 01. 18
步琼	原风险部总经理	女	1981. 07	2023. 04. 27-2024. 09. 2
赵维新	财务部总经理	男	1980. 04	2023. 03. 10
王泓长	审计部总经理	男	1971. 02. 14	2021. 06. 28

1. 现任董事基本情况

（1）李庆荣，男，汉族，1974年1月出生，黑龙江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西南大学毕业，法学专业，高级政工师。1995年11月参加工作，经济工作年限29年，金融从业年限29年。历任肇东市农业银行信贷员、肇东市联社记账员、肇东市联社电脑信息科科员、肇东市联社电脑信息科科长、青冈县联社副主任、青冈县联社主任，嘉荫县联社理事长、安达市联社理事长、伊春农商银行副行长、省联社双鸭山办事处副主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执行董事，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

（2）张国举，男，汉族，1975年5月出生，黑龙江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东北财经大学毕业，金融学专业。1998年2月参加工作，经济工作年限27年，金融从业年限27年。历任虎林联社迎春信用社信贷员、省联社鸡西办事处稽查分局综合员、省联社鹤岗办事处稽查局三支局局

长、鹤岗市区联社工农信用社主任、省联社鹤岗办事处风险管理部部长、富锦联社主任、富锦联社理事长、省联社双鸭山办事处副主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执行董事。

（3）那荣彪，男，满族，1974年12月出生，黑龙江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毕业，金融学专业。1994年12月参加工作，经济工作年限29年，金融从业年限29年。历任双城联社公正信用社记账员、双城联社杏山信用社会计、双城联社周家信用社坐班主任、双城联社综合业务部科员、双城联社稽核部经理、双城联社财务会计部经理、方正联社副主任、阿城联社主任、双鸭山市市区联社理事长、省联社双鸭山办事处副主任兼双鸭山市市区联社理事长、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执行董事，2024年9月2日辞任董事及副行长职务。

（4）刘国华，男，汉族，1971年7月出生，黑龙江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毕业，金融学专业。1995年9月参加工作，经济工作年限29年，金融从业年限29年。历任虎林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办公室秘书、虎林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办公室主任、虎林农村合作银行办公室主任、虎林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室主任、虎林农商银行副行长、虎林农商银行行长、饶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长、饶河农商银行董事长，虎林农商

行董事长，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24年12月30日辞任董事职务。

（5）王国辉，男，汉族，1980年2月出生，黑龙江绥化人，本科学历，西安交通大学毕业，计算机专业。2002年8月参加工作，经济工作年限22年。历任海南永生科技技术员、西安火炬科技技术总监、中兴矿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双鸭山市双桦洗煤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6）于洪海，男，汉族，1971年7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硕士学历，毕业院校为东北财经大学，1994年9月参加工作，从业年限30年。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哈尔滨顾乡支行 信贷员、哈尔滨分行 信贷员；浦发银行哈尔滨分行 支行行长、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公司业务部总经理、总经理；兴业银行哈尔滨分行企业金融部总经理，现任黑龙江鸿展集团副总经理。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7）苏鑫，男，1991年11月26日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硕士学历，毕业院校为哈尔滨工业大学，2016年7月参加工作，从业年限8年。曾任大正集团投资二部股权管理岗、大正集团投资一部股权管理岗、大正集团董事会秘书、大正集团投资一部总经理，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8) 王琦，男，汉族，1961年1月出生，黑龙江尚志市人，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哈尔滨师范大学毕业，汉语言文学专业。1981年2月参加工作，经济工作年限42年，金融从业年限40年。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市分行营业部投资科科员、哈尔滨市上游城市信用社主任、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投资科负责人、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投资科副科长、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投资科科长、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市道里支行行长助理、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市道里支行副行长、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市第二支行行长室副行长（主持工作）、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市第二支行行长室行长、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市第二支行行长室行长、党支部书记、中国建设银行黑龙江省分行运行中心负责人（主持工作）、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市工大支行行长室行长、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市动力支行行长（党委书记）、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市动力支行高级专家。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 孔令娟，女，汉族，1961年6月出生，山东省巨野县人，中国共产党党员，本科学历。1979年6月参加工作，从事经济工作37年。1979年6月至1983年8月伊春区税务局专管员；1986年9月至1999年8月伊春区国税局稽查员；1999年9月至2001年4月伊春区国税局稽查科副科长；2002年5月至2010年10月伊春区国税局税源管理科科长；

2010年11月至2016年6月伊春区国税局人事教育科科长；2016年6月退休。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 现任监事基本情况

（1）姜坦，男，满族，1973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黑龙江省龙港装修公司职员、中银信托投资公司黑龙江办事处职员、哈尔滨城郊信用社联社计划科督导员、哈尔滨城郊信用社联社科技科督导员、哈尔滨城郊信用联社稽查分局稽查员、哈尔滨城郊信用联社农电信用社副主任（主持工作）、哈尔滨城郊信联社农电信用社主任、哈尔滨农商银行鞍山支行行长、哈尔滨农商行〔区〕营业部总经理、哈尔滨农商行领导班子副行长、双鸭山农商行领导班子监事长、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现任双鸭山农商银行领导班子副行长。

（2）宋俭峰，男，汉族，1986年4月出生，黑龙江省佳木斯市人，本科学历，哈尔滨师范大学，商务英语专业。2011年8月参加工作，经济工作年限13年，金融从业年限12年。历任双鸭山市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向阳信用社储蓄员，信贷员，风险监管员，时代新城分社副主任、双鸭山市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内审部经理。经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3）姜黎光，女，汉族，1970年5月出生，黑龙江哈

尔滨人，大专学历，广播电视大学，信息管理专业。1987年11月参加工作，经济工作年限33年，金融从业年限36年。历任双城区信用联社营业部出纳、坐班主任，双城区信用联社风险部经理，现已退休。经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股东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股东监事。

（4）张明洪，女，汉族，1964年7月出生，黑龙江省双鸭山市人，中共党员，高中学历。1981年参加工作，经济工作年限34年，历任在双鸭山市石油公司任石油销售、办公室会计及加油站站长，现已退休。经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股东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

（5）王斌，男，汉族，1970年6月出生，黑龙江省鸡西市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财务会计专业。1990年参加工作，经济工作年限33年，金融工作年限35年，历任解放军81186部队班长、中国农业银行鸡西分行办公室干事，鸡西市区联社柜员、副科长，富锦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监事长、主任，现任富锦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副调研员。经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2021年股东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

3. 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由副行长、纪委书记、风险部总经

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稽核审计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成员组成。

（1）耿华魏，男，汉族，1985年11月，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历任工行哈尔滨田地支行运行管理部科员、工行哈尔滨田地支行公司业务部科员、工行哈尔滨顾乡支行公司机构业务部科员、工行黑龙江省分行授信审批部信贷经理（二级）、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公司业务部部门副职，现任双鸭山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

（2）姜坦，男，满族，1973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黑龙江省龙港装修公司职员、中银信托投资公司黑龙江办事处职员、哈尔滨城郊信用社联社计划科督导员、哈尔滨城郊信用社联社科技科督导员、哈尔滨城郊信用联社稽查分局稽查员、哈尔滨城郊信用联社农电信用社副主任（主持工作）、哈尔滨城郊信联社农电信用社主任、哈尔滨农商银行鞍山支行行长、哈尔滨农商行〔区〕营业部总经理、哈尔滨农商行领导班子副行长、双鸭山农商行领导班子监事长、双鸭山农商银行班子纪委书记、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

（3）王庆山，男，汉族，1976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明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信息股管理员、明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财务部综合员、明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财务会计股副股长、明水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财务股经理，庆安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副主任、绥棱县

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监事长、绥棱农商银行监事长、呼玛农商银行董事长、庆安农商银行董事长，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

（4）孙永举，男，汉族，1970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拜泉县农业银行兴华所会计、拜泉县农村信用联社营业部主任、齐市农村信用联社稽查支局局长、齐市市区联社碾子山信用社主任、齐市市区联社龙沙信用社主任、泰来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监事长、齐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副主任、甘南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理事长、克山联社领导班子党委书记、理事长、克山农商银行领导班子党委书记、董事长、拜泉联社领导班子党总支书记、理事长，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行长。2024年5月21日省联社党委任免：孙永举同志不再担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不再担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职务。

（5）步琼，女，汉族，1981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历任集贤联社太平信用社记账员、集贤县联社沙岗信用社委派会计、集贤县联社福利信用社委派会计、集贤联社财务部综合员、黑龙江省联社双鸭山办事处风险部综合员、黑龙江省联社双鸭山办事处风险部副部长、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部副部长、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部总经理，2024年8月21日双鸭山农商银行党委任免：步琼同志不再担

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合规部总经理。

(6) 王泓长，男，汉族，1971年2月14日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宝清联社十八里信用社综合员、宝清联社建平信用社副主任、宝清联社凉水信用社主任、宝清联社小城子信用社主任、宝清联社营业部主任、省联社双鸭山办事处稽查分局局长、省联社双鸭山办事处内审部部长。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审计部总经理。

(7) 赵维新，男，汉族，1980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政工师。历任集贤联社黎明信用社储蓄员、集贤联社黎明信用社会计、集贤联社丰乐信用社坐班主任、集贤联社腰屯信用社坐班主任、集贤联社营业部坐班主任、集贤联社核算中心副主任、集贤联社财务部经理、省联社双鸭山办事处财务部副部长、省联社双鸭山办事处电子商务办公室负责人部门正职、省联社双鸭山办事处会计结算部部长、省联社双鸭山办事处金融市场部部长、双鸭山农商行金融市场部部长、现任双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8) 营业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情况

机构名称	负责人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王江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路储蓄所	蔡毅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贸分理处	孙欣欣（代为履职）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邦支行	白伟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窑地支行	王琰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集支行	姜海波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	赵斐然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振兴储蓄所	王霞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保支行	刘伟民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胜支行	宋淳旭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阳支行	赵东旭（代为履职）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尖山支行	王鹏睿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支行	朱晓春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场支行	张伟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方台分理处	靳建宇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心分理处	崔成宇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悦湾支行	宋超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兴分理处	张佳伟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单位以外任职情况

姓名	职务	在本单位以外单位任职情况
刘国华	非执行董事	黑龙江虎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国辉	非执行董事	双鸭山市双桦洗煤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于洪海	非执行董事	黑龙江鸿展集团副总经理
苏鑫	非执行董事	大正集团投资一部总经理

王斌	外部监事	富锦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副调研员
----	------	-----------------

（三）员工情况

1. 人数及其变化情况

截至2024年、2023年、2022年，本单位在职员工人数分别为349、363人、373人。

2. 员工学历构成情况

受教育程度	人数	占总数百分比(%)
研究生	3	0.86
本科	178	51.00
专科	92	26.36
专科以下	76	21.78
合计	349	100

六、公司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信息透明度，保护存款人利益，为股东创造价值，勇于承担社会责任。

本行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组织架构，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相

互分离、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按公司《章程》规定，各层级在自己的职责权限范围内，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了本行的规范运作，未发生违法、违规事项。

股东大会是本行权力机构，董事会是本行决策机构，承担本行经营和管理的最终责任；监事会是本行监督机构，在职权范围内独立行使监督权，保障股东权益、本行利益和职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享有知情权、质询权、建议权等各项权利；高级管理层接受董事会领导和监事会监督，依法组织开展各项经营管理活动。以董事会为中心的决策系统、高级管理层为中心的执行系统和以监事会为重心的监督系统，形成职责明晰、相互约束的制衡机制。

（一）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严格按照《公司法》《章程》及有关法规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实行律师见证制度，保证了股东依法行使权力。

召开时间	2024年4月29日第一次股东大会
会议地点	双鸭山农商银行七楼会议室
出席情况	本届大会参加人员为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及其代表，会议应到股东 349 人，实到股东及授权代表 85 人，所持及代表的股份 31,560 万股，所持表决权占全部有表决权 40,000 万股的 78.9%
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以举手表决方式全部通过大会所有议程

审议内容	2024 年度第 1 次股东大会审议内容：1.审议《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审议《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审议《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3 年财务经营（决算）情况和 2024 年财务计划（预算）》4.《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5.审议《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3 年度资本评估报告》6.审议《双鸭山农商银行修改章程个别条款的说明》7.审议《双鸭山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第四季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报告》8.审议《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3 年年度报告》9.审议《双鸭山农商银行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10. 审议《双鸭山农商银行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11.审议《双鸭山农商银行关于 2023 年经营计划执行情况及 2024 年经营计划》 （二）通报事项：12.听取《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13.听取《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3 年度关于主要股东履约尽职情况评估报告》14.听取《2023 年度监管部门提出监管意见的报告》
------	--

召开时间	2024 年 6 月 19 日第二次股东大会
会议地点	双鸭山农商银行七楼会议室
出席情况	本届大会参加人员为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及其代表，会议应到股东 349 人，实到股东及授权代表 79 名，所持及代表的股份为 31,037 万股，所持表决权占全部表决权 40,000 万股的 77.6%
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以举手表决方式全部通过大会所有议程

审议内容	2024 年度第 2 次股东大会审议内容：1.审议关于《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审议关于《设立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其组成人员》的议案 3.审议关于《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换届选举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4.审议关于《设立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其组成人员》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改章程个别条款》的议案
------	--

召开时间	2024 年 12 月 30 日第三次股东大会
会议地点	双鸭山农商银行七楼会议室
出席情况	本届大会参加人员为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及其代表，会议应到股东 354 人，实到股东及授权代表 84 名，所持及代表的股份为 31,492 万股，所持表决权占全部表决权 40,000 万股的 78.7%
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以举手表决方式全部通过大会所有议程
审议内容	2024 年度第 3 次股东大会审议内容：1.审议关于《提名战宝石为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修订）》的议案

（二）董事会

2024 年本行董事会召开 12 次，各位董事均亲自出席会议。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

会、“三农”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24 年各专业委员会召开会议 28 次，专门委员会各尽职责，规范运作，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有效支持。

1. 董事会召开情况

召开时间	2024 年 1 月 17 日；2024 年 1 月 31 日；2024 年 4 月 28 日；2024 年 5 月 21 日；2024 年 6 月 19 日；2024 年 8 月 29 日；2024 年 9 月 2 日；2024 年 9 月 23 日；2024 年 10 月 31 日；2024 年 11 月 15 日；2024 年 12 月 6 日；2024 年 12 月 30 日
会议地点	双鸭山农商银行五楼会议室
出席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临时【2024】第 1 次会议出席 9 人，占应到会董事的 100%；第一届董事会临时【2024】第 2 次会议出席 9 人，占应到会董事的 100%；第一届董事会【2024】第 3 次会议出席 9 人，占应到会董事的 100%；第一届董事会【2024】第 4 次会议出席 9 人，占应到会董事的 100%；第二届董事会【2024】第 1 次临时会议出席 9 人，占应到会董事的 100%；第二届董事会【2024】第 2 次会议出席 9 人，占应到董事的 100%；第二届董事会 2024 年第 2 次临时会议出席 9 人，占应到董事的 100%；第二届董事会 2024 年第 3 次临时会议出席 8 人，占应到董事的 100%；第二届董事会 2024 年第 4 次临时会议出席 8 人，占应到董事的 100%；第二届董事会 2024 年第 5 次临时会议出席 7 人，占应到会董事的 87.5%；第二届董事会【2024】第 3 次会议出席 8 人，占应到董事的 100%；第二届董事会 2024 年第 4 次会议出席 7 人，占应到董事的 100%。
表决情况	董事会以举手表决方式全部通过大会所有议程
审议内容	第一届董事会临时【2024】第 1 次会议审议内容：1. 《赵宇同志辞

	去董事会秘书职务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临时【2024】第2次会议审议内容：1.《关于提名王琰同志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窑地支行行长职务的议案》2.《关于提名于强同志代为履职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悦湾支行行长职务的议案》3.《关于免去于权同志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窑地支行行长职务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2024】第3次会议审议内容：1.双鸭山农商银行2023年财务经营（决算）情况和2024年财务计划（预算）2.《双鸭山农商银行2023年度资本评估报告》3.《双鸭山农商银行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4.《关于撤并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福分理处》5.《关于修订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6.《关于制定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董事管理暂行办法》7.《双鸭山农商银行修改章程个别条款的说明》8.《双鸭山农商银行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9.《双鸭山农商银行2023年股东股权管理评估报告》10.《双鸭山农商银行2023年度股东股权质押管理情况评估报告》11.《双鸭山农商银行2023年度关于主要股东履约尽责情况评估报告》12.《双鸭山农商银行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13.《双鸭山农商银行2023年年度报告》14.《双鸭山农商银行关于2023年经营计划执行情况及2024年经营计划》15.《双鸭山农商银行2023年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及2024年工作规划》16.《双鸭山农商银行2023年战略规划评估及2024年战略发展规划报告》17.《双鸭山农商银行2023年度绿色信贷发展情况及2024发展规划》18.《双鸭山农商银行2023年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审计报告》19.《双鸭山农商银行2023年稽核审计工作及2024年审计工作规划》20.《双鸭山农商银行关于2023年第四季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报告》21.《双鸭山农商银行2024年公司治理工作方案》22.《双鸭山
--	---

	农商银行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23.《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3 年度审计相关报告》24.《双鸭山农商银行关于外部审计机构对本行 2023 年度进行审计的说明》25.《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3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情况报告》26.《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3 年度风险相关报告》27.《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一季度风险相关报告》28.《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一季度信息披露报告》29.《股东大会会议题的议案》30.听取《2023 年度监管部门提出的监管意见的报告》 第一届董事会【2024】第 4 次会议审议内容：1.《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2.《设立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其组成人员》3.《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改章程个别条款》4.《提请召开 2024 年股东大会第 2 次会议》 第二届董事会【2024】第 1 次临时会议审议内容：1.《选举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2.《聘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3.《聘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 第二届董事会【2024】第 2 次会议审议内容：1.《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二季度信息披露报告》2.《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二季度风险管理相关报告》 第二届董事会 2024 年第 2 次临时会议审议内容：1.《关于孙永举同志辞去副行长职务》2.《关于那荣彪同志辞去副行长职务》3.《关于聘任姜坦同志为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4.《关于聘任王庆山同志为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5.《关于步琼同志辞任风险合规部总经理职务》6.《关于调整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委员》 第二届董事会 2024 年第 3 次临时会议审议内容：1.《刘伟民同志
--	---

	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保支行行长职务》2.《朱晓春同志为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支行行长职务》3.《宋超同志为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悦湾支行行长职务》4.《王鹏睿同志为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尖山支行行长职务》5.《姜海波同志为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集支行行长职务》6.《赵东旭同志代为履职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阳支行行长职务》7.《宋俭峰同志代为履职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合规部总经理职务》8.《修改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机构设置和部门职责（修订）》9.《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委员调整》 第二届董事会 2024 年第 4 次临时会议审议内容：《聘任姜坦和王庆山同志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职务》 第二届董事会 2024 年第 5 次临时会议审议内容：《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重大关联交易双鸭山鸿展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2024】第 3 次会议审议内容：1.《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三季度信息披露报告》2.《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三季度风险管理相关报告》 第二届董事会 2024 年第 4 次会议审议内容：1.《刘国华同志辞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2.《提名战宝石为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3.《撤销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集支行》4.《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制度（修订）》5.《董事长授权王庆山、姜坦同志经营管理权》6.《提请召开 2024 年股东大会第 3 次临时会议》
--	---

2.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独立董事共 2 人，分别为王琦先生、孔令娟女士。王琦先生为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孔令娟女士为审计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按时参加相关的工作会议，积极参加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通过听取报告、研读资料、质询讨论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情况。王琦先生作为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出席并主持相关专业委员会会议 7 次。孔令娟女士作为审计监督委员会、关联交易委员会主任委员，出席并主持相关专业委员会会议 9 次。两位独立董事对提交专门委员会及董事会的议案，独立董事能够在会前认真阅读相关文件材料，全面了解各项议题背景，在会上与各位董事研究讨论，客观独立地发表建议意见。

（三）监事会

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决策和监督职能，对本行经营发展目标、风险管理状况、内部控制政策等方面依法开展监督活动。同时，监事会派成员依法列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认真审阅各项议案，审查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的合法合规性，对决策和表决结果等进行现场监督。按照履职评价的要求，逐步建立健全履职评价体系，对董事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

行履职评价，为提高本行公司治理主体的运作效能发挥积极作用。

1. 监事会召开情况

召开时间	2024 年 4 月 28 日；2024 年 6 月 19 日；2024 年 9 月 11 日;2024 年 12 月 20 日
会议地点	双鸭山农商银行五楼会议室
出席情况	2024 年度第 1 次监事会出席 5 人，占应到会监事的 100%；第 2 次监事会出席 5 人，占应到会监事的 100%；第 3 次监事会出席 5 人，占应到会监事的 100%;第 4 次监事会出席 5 人，占应到会监事的 100%。
表决情况	监事会以举手表决方式全部通过大会所有议程
审议内容	2024 年度第 1 次监事会审议内容：《2023 年财务经营（决算）情况和 2024 年财务计划（预算）》；《双鸭山农商行 2023 年度资本评估报告》；《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3 年利润分配预案》；《关于撤销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福分理处的议案》；《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研究制定职工董事管理暂行办法》；《双鸭山农商银行修改章程个别条款的说明》；《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股东股权管理评估报告》；《2023 年度股东股权质押管理情况评估报告》；《2023 年度关于主要股东履约尽责情况评估报告》；《独立董事述职评价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2023 年经营计划执行情况 及 2024 年经营计划》；《2023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及 2024 年工作规划》；《2023 年战略规划评估及 2024 年战略发展规划报告》；《2023 年度绿色信贷发展情况及 2024 发展规划》；《2023 年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审计报告》；《2023 年稽核审计工作及 2024 年审计工作规划》；《第四季度关联交易管理制

	度执行情况报告及关联交易情况报告》；《2024 公司治理工作方案》；《双鸭山农商银行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2023 年度审计相关报告》；《双鸭山农商银行关于外部审计机构对本行 2023 年度进行审计的说明》；《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3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情况报告》；《2023 年度风险管理相关报告》；《双鸭山农商行 2024 年一季度风险相关报告》；《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一季度信息披露报告》；《股东大会议题的议案》；《听取近期监管部门监管报告》；《双鸭山农商银行职工监事管理办法》。 2024 年度第 2 次董事会审议内容：《关于监事换届选举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设立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其组成人员》的议案。 2024 年度第 3 次监事会审议内容：《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招待费管理办法（修订）》；《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关联交易业务专项审计报告》。 2024 年度第 4 次监事会审议内容：《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销毁会计档案及重要空白凭证》；《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招待费管理办法（修订）》。
--	--

2. 监事工作情况

2024 年，召开监事会 4 次，各位监事均亲自出席会议，本行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提名委员会，2024 年共召开会议 3 次。双鸭山农商银行 2 名职工监事能够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出席并主持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通过听取报告、研读资料、质询讨论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情况；2 名外部监事任期符合章程的规定，能够认真履行职责，按时参加相关的工作会议，列席

董事会会议。外部监事充分表达意见，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提交监事会的重大事项认真审核，严格把控经营风险、严肃审议各项议案，客观独立地发表建议意见。

（四）高级管理层

本行高管层及其成员能够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本行章程的规定，维护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严格贯彻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根据相关规定和全辖经营发展需要，在职权范围内履行经营管理职责，并接受监事会的监督；持续改善并及时、准确、完整地向董事会、监事会报告有关银行经营业绩、财务状况、风险状况等。面对一系列严峻复杂的内外部环境，高级管理层坚定信心、攻坚克难、砥砺前行。科学准确研判大势，坚持改制化险高质量发展中心，坚持服务三农、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战略定位，持之以恒推进各项战略目标实施。经过艰苦卓绝的努力，进一步巩固经营优势、增强资本实力、强化风险管控、加速科技引领，带领全行在党建工作、扶贫工作、经营管理、改革创新、组织文化、队伍建设等各方面取得了优异成绩。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均勤勉敬业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立足本职，恪尽职守，臻于至善。

（五）部门设置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1. 部门设置情况

本行的部门设置以职责明确、精干高效为目的，根据业

务发展和经营管理的需要，本行共设置了战略发展部、计划财务部、风险管理部、网络金融部等 18 个职能部门。

2. 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共计 18 个分支机构，其中：营业部 1 个、支行 11 个，分理处 4 个，储蓄所 2 个，具体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联系电话
1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五马路中段	0469-4228717
2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贸分理处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新兴大街国贸大厦一楼	0469-4247996
3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邦支行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双福路与河西路交叉口	0469-4269022
4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路储蓄所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建设路信合住宅楼一楼	0469-4294754
5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窑地支行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南市区 17 号地块 4 号楼 1 号 2 号商服	0469-4210175
6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集支行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西平行路与七马路交叉口万集市场一楼	0469-4282741
7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	双鸭山市宝山区文南小区二号楼 05 侧二-三层	0469-4320050
8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振兴储蓄所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宝山区农贸商城内	0469-4321524
9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保支行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四方台区太保镇七一村	0469-4420291
10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胜支行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岭东区博爱园 C 栋	0469-4382244
11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阳支行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八马路 63 号	0469-4273001
12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尖山支行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新兴大街 219 号新宏基广场一楼门市	0469-4283003
13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支行	双鸭山市尖山区南山小区 B 组团 B-22 号楼	0469-4286337
14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场支行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宝山区双鸭山农场场部金融名苑 A 栋 102 号	0469-4309345
15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方台分理处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四方区广源小区 5 号楼	0469-4349001

16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心分理处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一马路福地轩 5 号楼	0469-4460766
17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悦湾支行	双鸭山市尖山区滨水北城 1-3 号楼 1 号 2 号商服	0469-4277768
18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兴分理处	双鸭山市尖山区五马路（新兴大街 240 号）	0469-4270086

七、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对策

本行在报告期及未来的经营活动中面临的风险主要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等。本行将根据银行业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学习和借鉴先进的风险管理理念、方法和技术，构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和组织架构，在经营管理中努力实现全程、动态风险管理，有效防范和化解面临的风险。

（一）风险控制情况

1. 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能力

一是建立完善的组织架构。本行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始终高度重视风险管理工作，提升风险监控能力。董事会设立了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全面风险管理的决策和监督；高级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部，负责风险管理的日常工作和执行。通过完善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确保了风险管理的独立性和有效性。二是加强风险评估和报告。定期对各类风险进行识别和评估，及时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报告风险状况，为决策提供依据。三是加强风险监测和预警，通过建立风险监测指标体系和预警机制，及时发现和应对潜在风险，采取有效措施进行监控和管理，确保风险

在可控范围内。

2. 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本行制定了一系列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不断提升风险识别、评估、监控、报告和应对处置能力，一是建立完善的风险管理框架，通过定性和定量分析方法，评估不同市场环境下的风险敞口，并采取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二是建立信贷审批流程和风险评估体系，对客户的信用状况进行全面评估，并根据不同客户的信用等级和风险承受能力，制定不同的信贷政策和风险控制措施，确保信贷业务的稳健发展。三是注重加强内部控制和合规管理，通过完善制度流程、加强员工培训、提高内部审计等方式，降低操作风险的发生概率。建立各种突发情景的风险事件应急处理机制，对发生的风险事件进行及时处置，不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四是积极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加强合规意识教育和培训，确保业务操作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持续推动各项业务稳健运营安全发展。

（二）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

本行认真贯彻落实各级监管部门的重大决策和重要工作部署，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以从严治行、高度负责的精神，严格依法审计，加强内部管理和控制，扩大审计覆盖面，坚持审计监督与服务并重，聚焦六项监督重点，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提升审计价值，推动各项业务有

序、合规、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有效开展了柜面业务风险、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反洗钱业务、征信业务、关联交易风险、薪酬考核及薪酬机制执行等专项审计，对重要岗位人员依规开展离任审计。同时，对审计中发现的苗头性问题和风险，一查到底、一纠到底，保持违规惩处的高压态势。针对查出问题，逐个逐笔建立整改台账，逐条细化整改内容、整改措施，逐一落实责任部门、责任人员和整改时限，确保了整改落实工作不走过场，取得实效。报告期内，全行开展审计工作 26 项，审计检查累计发现 2 个具体问题，累计发现问题 477 笔，金额 48,767.73 万元。已针对县级行及相关业务部室出具审计整改通知书，杜绝再次发生类似错误，严格进行风险防范管理。

1. 信用风险状况

（1）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状况

单位：万元、%

五级分类	2023		2024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正常	241481	83.86	231292	84.9
关注	36731	12.76	26273	9.64
次级	9722	3.37	14864	5.46
可疑	18	0.01	0	0
损失	0	0	0	0

合计	287952	100	272429	100
----	--------	-----	--------	-----

(2) 报告期末不良贷款及贷款损失准备计提情况（风险）

截至 2024 年末，本行不良贷款 14,864 万元，比年初减少 5,124 万元，不良贷款率 4.91%，比年初上升 1.53 个百分点。贷款损失准备 22,350 万元，拨备覆盖率 150.36%，比年初下降 2.14 个百分点。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
		本年 计提	其他 增加	本年 核销	其他 减少	
贷款损失准备	14,854	8,200	12	716		22,350

(3) 非信贷资产风险状况

本行非信贷资产业务主要为存放同业、买入返售、同业存单、转贴现、债券等。截止 12 月末，非信贷资产 385,292 万元，较年初减少 39,138 万元，降幅 9.22%。同业业务余额 233,866 万元，较年初减少 11,155 万元，减幅 4.55%；应收利息 1,707 万元，较年初减少 1,474 万元，降幅 46.34%；其他应收款 3,735 万元，较年初增加 395 万元，增幅 11.83%；固定资产净值 8,723 万元，较年初减少 780 万元，减幅 8.21%；在建工程 11,580 万元，较年初减少 154 万元，减幅 1.31%；抵债资产 43,500 万元，较年初增加 1,304 万元，增幅 3.09%；无形资产 46,075 万元，较年

初减少 24,853 万元，减幅 35.04%；递延资产 0 万元，较年初减少 27 万元，减幅 100%。

（4）流动性风险状况

本行为提高本行风险管理能力，加强流动性风险监测、分析及防范，充分了解和掌握自身流动性风险现状和存在的问题，从审慎角度出发，本行根据《黑龙江省农村信用社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方案》的要求，按照压力组合参数，按季度进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监测一定期限内的支付能力和累计支付压力。截止 2024 年 12 月末，资产总额为 656,752 万元，各项贷款余额为 302,605 万元，负债总额为 620,720 万元，各项存款余额为 598,546 万元，流动性比例 58.18%，流动性缺口率 20.65%，核心负债依存度 83.06%。从流动性风险指标分析，报告期内本行资金流动性充足，结构较为稳定，流动性风险管理趋势良好，未发生流动性风险损失事件。

流动性监测指标变动情况表

指标名称	监管标准	2023	2024
流动性比例	大于等于25%	104.07%	58.18%
核心负债依存度	大于等于60%	77.92%	83.06%
流动性缺口率	大于等于-10%	27.29%	20.65%
调整后存贷比	小于等于75%	48.01%	48.02%

（5）市场风险状况

本行市场风险主要集中在利率风险方面。本行逐步运用敏感性指标、风险价值和压力测试等计量方法和工具，加强对资产负债业务管理，积极调整全行资产、负债的期限结构、利率结构，规避利率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涉及市场风险的主要业务为普惠信贷利率风险、存款利率风险、同业融投资利率风险。虽然受经济下行的叠加影响，总体波动较小，发生市场风险概率较小。

（6）操作风险状况

报告期内，本行操作风险管理整体有序，风险可控，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操作风险识别与控制能力日益增强，操作风险得到有效控制。一是本行积极开展业务流程检查，涉及范围有柜员角色管理、账户管理、反洗钱、印章、重要空白凭证、营业场所管理等方面。二是开展制度及流程梳理，对不适用的制度、流程进行了修订调整，以确保业务合规性。三是下发账户管理及反洗钱业务风险，及时将监管部门下发的风险提示以及本行柜面在办理业务过程中发现的风险问题及处置方法传达至各网点，为全行柜面人员提供了操作风险处置依据。本行在线风险预警系统、远程集中授权系统、事后监督系统、银企对账系统等风控系统运行良好，做到了对基层网点业务开展的全面监督，操作风险管理较为有效，风险管控能力在科技力量的支撑下大幅提升。

（7）声誉风险状况

本行能够积极研判社会舆情走势，重点关注可能导致声誉风险的各类隐患，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全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前准备应对预案，进一步提升了全体干部员工的风险防范意识，筑牢了声誉风险防范防火墙。报告期内本行能积极做好舆情风险的研判及排查，严格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妥善应对和处理声誉风险事件。报告期内本行声誉风险总体控制良好，未发生对本行声誉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

（8）消费者权益保护状况

2024 年，全行在金融市场的复杂环境中，始终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置于战略高度，严格遵守监管机构的相关制度规定，不断完善自身的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得到进一步完善。一是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自评估工作。具体对消保监管评价的体制建设、机制与运行、操作与服务、教育宣传、纠纷化解、监督检查 6 个方面客观、全面地开展了自评工作。经过双鸭山监管分局、黑龙江监管局初评、复评后，最终确定双鸭山农商行 2023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监管评价评级结果为 3A 级。二是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会议具体审议了《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宣传计划》及《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及

2024 年工作规划》，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职能得到进一步体现。三是全年开展了“3.15 消费者权益教育保护”“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金融教育宣传月”等系列宣传活动。全面提升了广大群众对消保知识及相关金融知识的认知和了解，进一步提高了广大群众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及能力。四是全年共处理投诉业务 22 笔，其中处理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消费投诉管理系统投诉事件 2 笔；处理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投诉事件 11 笔；处理“96388”客服中心投诉事件 9 笔。

八、普惠金融和绿色金融情况

（一）普惠金融服务情况

2024 年本行重点围绕普惠金融“增量、降价、提质、扩面”的总体要求，本行 17 家基层支行重点加大民营小微企业、乡村振兴和扶贫领域信贷投放，加大普惠型小微企业、抗疫保供企业贷款扶持力度，坚守支农支小支散定位，践行地方金融主力军的作用，勇担使命，为实体经济助力了“金融活水”。截至 2024 年末，本行各项贷款余额 27.24 亿元，较年初减少 1.55 亿元，降幅 5.39%。其中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4.81 亿元，较年初减少 0.95 亿元，增幅-16.54%。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户数 3505 户，较年初下降 101 户。涉农贷款余额 14.45 亿元，涉农贷款占比达 53.02%，其中农户贷款余额 3.74 亿元，较年初增加

0.36 亿元。

（二）绿色金融服务情况

2024 年，双鸭山农商银行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深度融入支持地方绿色发展，不断提升绿色金融服务能力，以金融力量守护绿水青山。一是加强组织管理，牢固树立绿色信贷理念，根据双鸭山农商银行领导分工及部门设置情况，调整充实“绿色信贷推进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有序推进、持续落实银监会关于实施绿色信贷发展战略要求，按照《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绿色信贷指引的通知》（银监发〔2012〕4 号）以及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等七部委印发的《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指导意见》等一系列文件精神，结合双鸭山全市经济发展规划，坚持将有限的信贷资金积极投放到“三农”、社区、小微企业等绿色领域，努力推进地方经济向绿色发展、循环发展和低碳发展转型。二是将“绿色信贷”写入双鸭山农商银行信贷管理基本制度，列入全年以及今后三年信贷工作重点。三是坚持“绿色信贷”导向，以符合环境保护、污染治理、节能减排和生态保护要求作为信贷决策的重要标准。建立绿色信贷审查审批“绿色”通道。对节能减排项目在审批效率方面给予大力倾斜，切实为节能减排项目的信贷需求创造宽松的融资环境。

九、资本管理情况

为满足不断提高的资本监管要求，本行将通过提高盈

利能力、增加利润积累作为提高资本的首要途径。报告期内，本行着重强化资金头寸管理，提高资金运营时效；加强利率定价管理，提高利率管理水平；加强流动性风险预测工作，及时监控、防范和化解可能存在的流动性风险。同时，根据发展战略与总体风险偏好，优化资本合理配置，通过科学配置引导业务部门合理调整业务结构与客户结构，实现资本水平和风险水平的合理匹配，切实提高资本使用效率。大力引导干部员工树立资本约束意识，使资本成本概念和资本管理理念融入到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定期审查和管理资本结构，并通过资产负债管理优化资本结构和期限搭配，提高资本筹集效率，维持资本结构的总体平衡。

十、反洗钱情况

本行在与客户建立业务关系时，严格审查客户提供的材料、证明文件和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根据审慎性原则，对重要客户的经营范围、经营规模、经营特点及资金流向进行分析，对其账户的现金交易以及账户交易及时进行监控。2024度可疑交易案例1157，排除1157份，上报0份。

十一、工资薪酬情况

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本行建立了科学合理的薪酬管理组织架构，2024年度，本行制定了员工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方案，结合经营形势和特点，对业务经

营指标建立科学严密的量化考核办法，使员工的工资收入与经营成果及工作岗位、工作目标和效益挂钩，达到工资收入与经营业绩同步增长，更好地促进各项业务的有效发展。2024 年度，发放员工薪酬总额 3846 万元，人均工资 10.82 万元。同时，我行严格执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制度，延期支付扣取比例分别为：董事长延期支付比例不低于 51%，其他高管人员及风险岗位人员延期支付比例 41%，延期支付绩效薪酬的支付期限为 3 年。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比例和期限均符合相关规定。2024 年，经风险管理部和纪委办公室出具审核意见后，绩效薪酬追索扣回 122 人次，金额 22.83 万元，延期支付全年列支金额 131 万元。

为促进公司治理机制的规范和完善，推动董事会、监事会工作质量、效率，我行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的通知》（银保监发〔2021〕14 号）第八十九条规定，制定了董事、监事薪酬制度，明确董事、监事的薪酬或津贴标准，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执行董事、职工监事按其在本行的具体任职岗位职责及其对本行发展的贡献领取薪酬，非执行董事、股东监事每人每年给予津贴用于误工补贴，独立董事、外部监事按在本行工作实际天数给予通勤补助。

十二、主要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一）存款保持合理区间，结构调整进一步稳固。

2024 年以来，双鸭山农商银行以拓展壮大客户群体为基

础、以有效控制成本为核心、以提高对公存款占比为目标，立目标、出方案、强考核，全力以赴优化调整负债结构。储蓄存款定活比为 5.98。

（二）资金运营结构优化，运维能力不断加强。2024 年，在经济结构深度调整与金融政策持续优化的大背景下，双鸭山农商银行秉持“精准施策促发展、强化风控稳运营”的理念，致力于资金运营结构的优化升级。在投资模式上，将其精细划分为稳健配置型与灵活交易型。对于稳健配置型投资，紧密跟踪宏观经济走势与政策导向，加大对优质债券资产的长期配置力度，提升资产组合的稳定性与收益可预测性；针对灵活交易型投资，积极捕捉市场短期波动机会，合理增加交易频次，通过精准的波段操作增厚投资收益，显著提升了投资决策的科学性与前瞻性。

（三）信贷投放增户扩面，金融服务量效双提升。

为突显农商行在支农领域的重要地位，坚决打好以规模种植户为引领的农贷市场争夺战为目标，围绕“巩固存量客户、争夺流失客户、拓展潜在客户”的总体工作思路，将支持“规模种植户”作为重铸经营机制、推动回归本源、坚守三农基本盘的“一号工程”，从时间、责任、人员、考核四个维度，全方位、立体式组织推进规模种植户工作。强化金融服务与农业需求精准匹配，统筹提高信贷投放与风险防控能力。因地制宜，在提升服务质效、创

新形式上下功夫，以特色化服务适应客户多元化、个性化需求。坚决保障备春耕生产资金需求，通过开通“绿色通道”、快速审批放款，落实“一户一策”专属服务，突破重点大户带动整体规模种植户贷款增长，统筹提高攻坚质效。并以省“新闻夜航”权威栏目向龙江公众全面展示金融服务备春耕突出表现和丰硕成果，有效提升农信系统美誉度和知晓度。

（四）公司治理体系不断完善，治理水平稳步提升。

2024年是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重要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攻坚之年，更是公司治理五年规划“提升年”的收获之年，在总行新一届党委班子带领下，持续加强公司治理工作，制定了《2024年公司治理提升年活动方案》，使公司治理工作得到了进一步提升。一是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要求，做好党委议事规则和公司治理决策机制的有效衔接，切实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促发展”的作用，推进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深度结合。二是严格股东股权管理，加强股东行为监测和股权规范管理，重点管控股权质押、转让等行为。三是进一步加强关联交易管控，完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关联交易风险。四是进一步加强战略管理，突出核心主业稳健发展战略，树立正确业绩观，严格落实风控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内部绩效考评和激励约束机制，将风险管控水

平与绩效考评挂钩。五是按照最新公司治理评级办法要求，认真开展年度公司治理评级工作。

（五）风险管理日臻完善，合规经营力促高质量发展。2024年以来，双鸭山农商银行紧密围绕全行经营管理工作任务，落实风险责任，强化管控措施，夯实内控管理基础，狠抓各级案防履职，提升洗钱风险防控，严肃信贷违规问责，培育合规文化建设，增强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风险能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事件，全力推动改革化险，推动高质量发展。

（六）财务转型初见成效，管理能力持续加强。双鸭山农商行紧紧围绕年初省联社重点工作要求，坚持从成本核算向成本控制转变，实行费用总额和成本收入比“双线管控”，坚持“过紧日子”的思想。努力压缩公用费用，严管固定资产开支，强化财务管理，引导资金结构优化，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

（七）党的建设走深走实，风清气正蔚然成风。一是坚持把思想建设放在首位。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等重要理论，引导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二是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用党规党纪校正思想和行动。先后以“党委会第一议题、党委理论中心组、‘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主题党日、读书班、专家授课”等多种方式从严推进。三是从

严规范党内政治生活。自上而下逐级签订《党建工作责任状》，层层压实落靠党建工作责任。四是双鸭山各级农商银行党委主动承接上级部署，持续抓好本级工作，强化对下级党组织的指导检查。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履行了第一责任人职责，科学谋划推动，主动靠前指挥，班子成员严格履行“一岗双责”，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走深走实。

十三、履行社会责任

（一）涉农及小微企业贷款增速及占比（超过80%）情况。截至2024年末，双鸭山全市农商行涉农与小微企业贷款（剔除重复部分）余额135.01亿元，较各项贷款增速7.37%，涉农及小微企业贷款占比达89.74%。

（二）普惠型农户贷款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速。截至12月末，双鸭山全市农商行普惠型农户贷款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98亿元，较各项贷款增速17.64%。

（三）深化银税合作，全面对接辖内优质纳税企业。本年一季度先后两次与双鸭山市税务局合作，调取双鸭山辖内A、B级企业明细，全市累计对接企业达5,000余家，截止年末累计发放银税互动贷款2.01亿元，目前余额1.63亿元，其中：发放税易贷贷款0.12亿元，目前余额0.12亿元，双鸭山农商行发放银税互动贷款0.71亿元，目前余额0.52亿元，其中：发放税易贷贷款0.06亿元，目前余额0.06亿元。

（四）坚守主责主业，全力投放粮食产业链贷款。农业全产业链调研工作。按照省联社公司部农业全产业链信贷市场调研工作整体安排，根据《农业全产业链信贷市场调研实施方案》相关要求，开展为期3个月的双鸭山市农业全产业链调研工作，期间累计人员投入203人；召开各类会议13次；掌握相关政策12个；梳理并汇总对公贷款产品名录56个；累计对接企业1181户，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全市累计转化新增授信客户46户，授信金额8.6亿元，新增用信客户227户，用信金额2.05亿元。

（五）牢固树立绿色信贷理念，积极支持绿色、循环和低碳发展。按照《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绿色信贷指引的通知》（银监发〔2012〕4号）以及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等七部委印发的《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指导意见》等一系列文件精神，结合双鸭山全市经济发展规划，坚持将有限的信贷资金积极投放到“三农”、社区、小微企业等绿色领域，努力推进地方经济向绿色发展、循环发展和低碳发展转型。组织信贷前中后台部门对信贷管理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对不符合绿色信贷要求的制度规定条款进行修订，切实将节能减排与社会责任融入到信贷政策、信贷文化，充分体现“绿色信贷”要求，根据行业分类实施差别化的行业信贷策略，实施行业客户名单管理，有效加强重点行业和领域信贷管理，积极引导信贷资金投向。以符合环境保护、污染治理、节能减排和生态保护要求作为信贷

决策的重要标准。建立绿色信贷审查审批“绿色”通道。对节能减排项目在审批效率方面给予大力倾斜，切实为节能减排项目的信贷需求创造宽松的融资环境。积极支持创新型、科技型企业的发展。对不符合绿色信贷准入条件的行业、客户，以及环保违法、违规的企业，一律执行“一票否决制”。截至2024年年末我行发放绿色信贷贷款9笔，贷款余额2520万元，较年初增加3笔，215万元。

（六）积极配合人民银行及监管部门相关工作。一是组织全辖各农商行全面开展市营商局牵头的“信易贷”平台录入工作，为小微企业精准匹配贷款需求。引导企业注册“信易贷”平台共计52户，成功授信18笔，发放贷款2,254万元。二是在人民银行双鸭山分行牵头推广的黑龙江省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工作中，我行主动对接中小微企业与供应链核心企业，通过线上线下宣传，辅导企业注册与运用。截至2024年末，促成多笔融资业务，助力中小微企业解决融资难题。平台发布产品涵盖粮食收购贷款、信用贷、税易贷等多项业务，实现了信贷产品对企业融资需求的全覆盖。辖内中小微企业通过平台融资共30笔，贷款金额4,386万元。三是积极响应人民银行号召，大力推广动产融资登记系统，在办理动产融资业务时，严格按照规定，及时、准确进行登记公示，保障交易安全，2024年全年进行动产融资登记256笔。

十四、重要事项

（一）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本年度注册资本无变动。

（二）高管层人员变动情况

2024年5月21日省联社党委任免：孙永举同志不再担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不再担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职务。2024年8月15日省联社党委任免：耿华巍同志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党委委员；王庆山同志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姜坦同志不再担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职务；那荣彪同志不再担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行长职务。

（三）机构变动情况

双福分理处终止营业。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我行存量涉诉贷款667件，金额52,300.60万元，其中：公司类案件43笔，金额22,628.30万元，个人类案件624笔，金额29,627.30万元，合计金额52,300.60万元，上述我行全部为原告方。

（二）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等情况。

（三）报告期内，本行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

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四）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

附件：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信息披露表；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27 日